

证券代码：600305

证券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58

##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镇江富力喜来登酒店(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北府路 88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4,806,1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8114

注：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022,224 股，不享有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杭祝鸿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其中：董事董茂云、董事尹正国、独立董事徐经长、独立董事毛健、独立董事史丽萍通过腾讯会议系统参会；董事殷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魏陈云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4,793,985	99.9973	12,200	0.0027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4, 793, 985	99. 9973	12, 200	0. 0027	0	0. 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3, 212, 678	99. 6571	1, 593, 507	0. 3429	0	0. 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3, 209, 578	99. 6565	1, 596, 607	0. 3435	0	0. 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3,209,578	99.6565	1,596,607	0.343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3,209,578	99.6565	1,596,607	0.343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4,797,085	99.9980	9,100	0.002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7,180,092	99.9290	12,200	0.0710	0	0.0000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7,180,092	99.9290	12,200	0.0710	0	0.0000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598,785	90.7312	1,593,507	9.268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会议议案1、2、3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3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成、赵小雷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